

证券代码：873326

证券简称：华正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温州华正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银行借款的基本情况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苍南支行申请贷款，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，用于从事生产经营活动，期限为一年。本次贷款以苍南中储实业有限公司的房产作抵押，房产坐落于浙江省苍南县灵溪镇山海大道 384-406 号，不动产权证号浙（2020）苍南县不动产权第 0021676 号。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拟向浙江稠州商业银行温州苍南支行申请贷款，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，用于从事生产经营活动，期限为一年。本次贷款为信用贷款无需抵押。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 2020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贷款》议案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董事 5 人。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温州华正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本次贷款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拟申请银行贷款能够解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是合理和必要的。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温州华正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温州华正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4日